

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諮詢會第2次委員會議(第一場)

紀錄

時間：107年8月10日(星期五)下午2時

地點：中央健康保險署台北業務組9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陳召集人時中(先)

薛副召集人瑞元(後)

紀錄：劉倍孜

出席人員：

陳召集人時中

薛副召集人瑞元

陳委員兼執行秘書素春(請假)

簡委員慧娟 尤詒君代

楊委員玉惠 徐振邦代

蔡委員孟良(請假)

葛委員光中(請假)

吳委員欣修(請假)

王委員慧玲(Iling · Dawa Panay)

莊委員偉哲(請假)

陳委員東升(請假)

許委員銘能(請假)

鄭委員清霞(請假)

林委員德文(請假)

蔡委員芳文

林委員金立

周委員矢綾

黃委員琢嵩 吳雪玉代

賴委員添福

詹委員鼎正	(請假)	
古委員博仁		
謝委員尚廷	馮茂倉代	
陳委員節如		
卓委員碧金	廖華芳代	
陳委員景寧		
施委員雍穆	黃信雄代	
李委員麗娟	羅乙棠代	
呂委員鴻文		
李委員碧姿		
賴委員德仁	陳筠靜代	
何委員碧珍	(請假)	
黃委員淑英	(請假)	
許委員宮銘		
勞動部		黃巧婷、林詩騰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黃鴻基
原住民族委員會		王子軍
科技部		簡榮村
衛生福利部長期照顧司籌備辦公室		周道君、楊雅嵐、黃千芬、 葉青宜、楊雅琪、陳念桂、 王銀漣、劉倍孜、石厚寬
衛生福利部護理及健康照護司		李雅琳
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劉淑貞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廖哲慧、陳依婕
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陳秀玫
財團法人天主教耶穌會新竹社會服務中心		施立合
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陳喬羚、邱建強

壹、主席致詞：略。

貳、介紹委員：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確認前次會議紀錄辦理情形

決定：

一、洽悉。

二、有關機構住宿型服務之補助，本部刻正研議機構住宿型獎勵計畫，將於近期公告。

三、本部業於今(107)年 5 月 9 日公告修正照顧服務訓練實施計畫，已將原住民族及離島地區提供長期照顧相關服務之衛生所納入實習訓練場所。另於會後再提供相關公告予原住民族委員會。

四、長照宣導部分，為擴大宣導之效能及政府資訊公開化，於下次委員會議報告長照 2.0 成效簡報。

第二案：研商原住民族長照業務合作平台決議事項報告

決定：

一、洽悉。

二、整合型服務試辦計畫將於近期公告，目前辦理進度為已召集各地方政府開會，並請各地方政府向本部至少提報一個計畫。

三、與教育部研議有關大專院校長照相關科系之學分得認定為照顧服務員訓練時數之規劃，及學生至長照機構實習之薪資待遇。

肆、討論事項：

第一案：新增「居家用藥整合與諮詢」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項目案

決議：尚未達成決議，俟下次開會再議。

第二案：修正「BB01~14 日間照顧及 BD03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及 GA06 小規模多機能服務-夜間喘息」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項目案

決議：日間照顧基準之修正，目前於蒐集資料之階段，該項另開會討論，其他部分於討論事項第三案一併討論。

第三案：長期照顧給付及支付基準修訂(新增)項目案

決議：

一、第一節給付：

(一) 第六點:修正通過。

(二) 第九點:修正通過。

(三) 第九點之一:新增通過。

(四) 第十一點:修正通過。

(五) 第十三點:修正通過。

(六) 第十四點: 文字再酌，保留至下次會議再議。

二、第二節支付：

(一) 第七點: 文字再酌，保留至下次會議再議。

(二) 第九點:

1. 新增通過。

2. 「逾期不予支付」刪除。

(三)第十點：新增 BA13、BA14、BA20 後通過。

三、照顧組合表(A 碼)：

(一)AA01 照顧計畫擬定與服務連結：

1. 修正通過。
2. 第 3 點修正成第 2 點。

(二)AA02 照顧管理：修正通過。

(三)AA03 照顧服務員配合專業服務：修正通過。

(四)AA05 照顧困難之服務加計：

1. 條文保留。
2. 排除 BA16 代購或代領或代送服務。

(五)AA06 身體照顧困難加計：

1. 修正通過。
2. (1)長照需要者提供 BA01 及 BA07 照顧組合，
「及」修正成「或」。
3. 「鼻胃管以外」文字刪除。

(六)AA07 家庭照顧功能微弱之服務加計：修正通過。

(七)AA09 例假日服務：修正通過。

(八)AA11 照顧服務員進階訓練：

1. 條文保留。

2. 第(2)修正成「對」50歲以上經確診(臨床失智評估量表 CDR0.5 分(含)以上)失智症者。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時間：下午 6 時 15 分。